

六安市“市树、市花”评选活动实施方案

为促进生态文明建设，致力六安绿色发展，彰显独具魅力的城市文化底蕴和精神风貌，进一步提升城市品位和综合竞争力，加快推进我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步伐，根据《六安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实施方案》（六政办〔2015〕8号），市创森指挥部决定，在全市范围内开展“市树、市花”评选活动。为确保活动的顺利开展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目的意义

“市树、市花”是城市形象的重要标志和“名片”，是城市地域、人文特色的浓缩和象征，是城市生态和精神文明建设水平的重要体现。在全市范围内开展“市树、市花”评选活动，是推动国家森林城市创建、改善城乡绿化、提升城市品位的重要举措，有利于提振全市干部群众凝心聚力，共建绿色生态六安。通过活动的开展，将进一步增强广大市民爱绿、植绿、护绿意识，充分展示六安独具特色的人文景观、文化底蕴和精神风貌，切实增强全市人民文化认同感，形成推进六安绿色发展的强大合力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（一）成立六安市“市树、市花”评选组委会。组委会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创森办，主要负责“市树、市花”评选活动的日常工作。

（二）成立专家评审组。由林业、农业、园林、环保、

城建、宣传、教育、文广、共青团、妇联、工会等方面的专家和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组成，主要负责“市树、市花”的评审工作。

三、评选条件

(一) 地域性：市树、市花在六安栽培历史悠久，适应六安本土的自然条件，生长良好，繁殖、栽植容易，在市域范围内分布广泛。

(二) 文化性：具有较深厚的文化内涵，能够体现六安城市绿化风貌，彰显城市特色和地方特色，具有象征意义。

(三) 观赏性：市树树形高大优美，枝繁叶茂。市花形态美观，深受市民喜爱。

(四) 经济性：具有较高的经济价值和发展前景。

四、方法步骤

评选活动采取自下而上的形式，通过广泛推选、专家评审、政府审定和人大审议相结合的方法，按照充分尊重民意的原则，评选出符合六安城市建设总体规划、代表六安城市文化内涵、适应六安地理条件的“市树、市花”。评选活动具体分为以下六个步骤，时间安排在 2015 年 8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。

(一) 组织发动阶段（2015 年 8 月 1 日—8 月 15 日）。由组委会进行全面宣传发动，在《皖西日报》、六安广播电视台等市直媒体及六安论坛等商业网站开设活动专栏，发布评选推荐“市树、市花”倡议书，公布参与的方式方法，动员

广大市民积极参与评选活动。

(二) 市民推荐阶段(2015年8月15日—9月15日)。市民通过“市树、市花”活动专题网页、手机短信、活动电子邮箱等平台向组委会推荐自己喜爱的“市树、市花”。

(三) 专家初评阶段(2015年9月15日—9月30日)。组委会召集有关专家、学者对市民推荐的“市树、市花”进行初评，每个类别原则上评出5个不同的品种，初审结果通过《皖西日报》、六安广播电视台等媒体向社会公布。

(四) 市民投票阶段(2015年10月1日—10月31日)。市民通过网络、邮箱、热线电话、短信等方式，对市民推荐和专家初评的结果进行投票，选择自己认为最能代表六安形象、最能体现六安精神的“市树、市花”，每人每个类别只能选择1-2个品种。

(五) 专家评审阶段(2015年11月1日—11月15日)。六安市“市树、市花”评选组委会召集有关专家、学者对广大市民投票评选的“市树、市花”进行评审，每个类别原则上评审出2个不同的品种报市政府。

(六) 政府审定、人大审议阶段(2015年11月15日—12月31日)。市政府对组委会申报的品种进行审定，确定六安市“市树、市花”，再由市政府报市人大审议，评选结果在2016年1月底向社会公布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(一) 高度重视，明确责任。开展“市树、市花”评选影

响深远，是推进六安绿色发展，提升城市品位的重要举措，也是创建国家森林城市、优化群众生活环境的重要抓手。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这项工作，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负责，细化职责，抓好落实。

（二）密切协作，加强配合。评选“市树、市花”，涉及的部门、单位较多，历时较长。各级各有关单位要牢固树立一盘棋的思想，既有分工，又有协作，切实加强沟通与联系，团结一致做好工作。

（三）深入发动，广泛参与。开展“市树、市花”评选活动，是一个集中民智，体现民意的过程，全市机关、企事业单位要通过各种宣传方式，深入发动，广泛宣传，确保广大市民踊跃参与。

六安市“市树、市花”评选活动组委会

- 主任：高斌（市政府副市长）；
- 副主任：郭宏新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；
林显鸿（市林业局局长）；
- 组委：储叶来（市委宣传部副部长）；
朱明台（市直工委书记）；
梁国金（市住建委主任）
赵权（市农委主任）；
梁修存（市旅游委主任）
黄汇东（市财政局党组书记、国资委主任）；
高红卫（市教育局局长）；
杨书林（市科技局局长）；
杨成轩（市环保局局长）；
郭强（市城管局局长）；
王勇（市重点局局长）；
李卫东（市交通局局长）；
张国利（市水利局局长）；
黄道甫（市文广新局局长）；
杨春林（市规划局局长）；
李实（市总工会党组书记、常务副主席）；
郭兴龙（共青团六安市委书记）；

汪平（市妇联主席）；

吴前俊（皖西日报社总编）；

朱承茂（市广播电视台台长）

孙旭进（市园林局局长）；

鲍琼（六安新闻网主编）；

下设组委会办公室，林显鸿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报：国家林业局宣传办，省林业厅。

送：各县区政府，试验区、开发区、示范园区管委，市直各单位。

六安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指挥部

2015年7月28日印发
